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临 2019-015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力思”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10: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A座19楼1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全体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2018年公司董事会在延续以往工作内容之上，坚持及时、有效、真实、准确与完整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投资者公告了公司对外投资、重大资产重组、会议召开等事项的具体情况，切实为投资者利益负责。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18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职业操守，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依法合规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出席了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

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332,522,111股为基数（以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总股本332,694,361股扣除公司即将回购注销的第二期限制性激励股票共计172,250股），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74,574,108.275元，公司2018年度支付42,645,676.42元人民币实施回购社会公众股份，该部分回购股份已于2019年3月26日回购注销。详见《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临2019-01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回购股份支付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综上，公司2018年度实现派发股东红利总计217,219,784.70元。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且未发现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因素。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2018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发放总额为466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八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2018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监事津贴标准为1万元/年（税前）。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

自有资金，及额度不超过22,500万元（含2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下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对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作相应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同时，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